

經濟部水利署 100 年度「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委託及 補助宜蘭縣政府經費查核意見

一、計畫執行進度

該府「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101 年度辦理工程如下：

- (一) 治理工程：計 8 件工程(含錦眾橋改建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底日止，平行排水路第一期治理工程、錦眾橋改建工程及得子口溪第八期治理工程等 3 件已完工；新寮溪排水第一期治理工程、北富八仙排水第一期治理工程、打那岸排水及周邊聚落防護第一期治理工程及新寮溪排水上游延伸段工程等 4 件，預計 101 年 6、7 月完工；新寮溪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預計 102 年 9 月完工。
- (二) 應急工程：計 4 件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底蘇澳溪堤防整建應急工程及北側溝閘門及渠道改善應急等 2 件工程已完工；另美福排水下游段護岸應急工程，預定 101 年 4 月 10 日完工；餘十三股大排護岸應急工程及十三股排水閘門新建應急〈2 件併案〉工程，預定 101 年 4 月 30 日完工。
- (三) 治理工程用地取得：計 5 件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底平行排水路第二期治理工程已完成用地徵收；另新寮溪排水第三期治理工程及新寮溪排水第四期治理工程預計 101 年 7 月完成用地徵收；打那岸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及北富八仙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預計 101 年 11 月完成用地徵收。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一)「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101 年度執行結果：

1. 治理工程：

- (1) 平行排水路第一期治理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中核撥 153,182,147 元，實際核銷數為 162,592,115 元，工程已於 101 年 3 月 18 日完工。

- (2) 錦眾橋改建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中核撥 18,000,000 元，實際核銷數為 18,000,000 元，工程已於 101 年 3 月 28 日完工。
- (3) 新寮溪排水第一期治理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中核撥 98,996,835 元，實際核銷數為 94,048,088 元，預定 101 年 6 月 16 日完工。
- (4) 打那岸排水及周邊聚落防護第一期治理工程：截至 100 年 3 月中核撥 152,751,236 元，實際核銷數為 74,043,905 元，預定 101 年 7 月 21 日完工。
- (5) 北富八仙排水第一期治理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中核撥 78,215,652 元，實際核銷數為 72,568,490 元，預定 101 年 6 月 25 日完工。
- (6) 得子口溪第八期治理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中核撥 79,753,071 元，實際核銷數為 82,271,440，工程已於 101 年 2 月 10 日完工。
- (7) 新寮溪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中核撥 43,824,755 元，實際核銷數為 36,299,258 元，預定 102 年 9 月 20 日完工。
- (8) 新寮溪排水上游延伸段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中核撥 34,504,035 元，實際核銷數為 27,424,456 元，預定 101 年 7 月 19 日完工。

2. 應急工程：

- (1) 美福排水下游段護岸應急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底核撥 19,800,000 元，實際核銷數為 17,574,498 元，截至查核日工程尚在施工中。
- (2) 蘇澳溪堤防整建應急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中核撥 22,500,000 元，實際核銷數為 25,000,000 元，已於 101 年 3 月 31 日完工。
- (3) 十三股大排護岸應急工程及十三股排水閘門新建應急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中核撥 17,400,000 元，實際核銷數為

21,265,871 元，截至查核日工程尚在施工中。

- (4) 北側溝閘門及渠道改善應急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中核撥 9000000 元，實際核銷數為 10000000 元，工程已於 100 年 12 月 20 日完工。

3. 治理工程用地取得：

- (1) 平行排水路第二期治理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中核撥 19,614,000 元，實際核銷數(發價)為 19,614,000 元，工程用地已完成用地取得(未含一併徵收部分)。
- (2) 新寮溪排水第三期治理工程、新寮溪排水第四期治理工程、打那岸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及北富八仙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預計 101 年度執行。

(二)「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查核結果：

- (1) 治理工程：計 8 件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底止，其中 3 件已完工；4 件預計 101 年 6、7 月完工；1 件預計 102 年 9 月完工。
- (2) 應急工程：計 4 件，截至 101 年 3 月底止，其中 2 件已完工；1 件預定 101 年 4 月 10 日完工；餘 1 件預定 101 年 4 月 30 日完工。
- (3) 治理工程用地取得：計 5 件工程，截至 101 年 3 月底止，其中 1 件已完成用地徵收；2 件預計 101 年 7 月完成用地徵收；2 件預計 101 年 11 月完成用地徵收。
- (4) 「平行排水路第二期治理工程」用地徵收已發放補償費，請務必於今(101)年底一併徵收作業完成後儘速決算。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相關規定按月辦理填報各工程進度並加以控管。凡有進度落後情形，均於該系統上登錄工程落後原因，加以列管，惟原因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致工程進度落後達 10%以上，則另函文要求承包廠商應確實依約執行，積極趕工，限期趕上工程進度。

四、計畫執行效益

(一) 治理工程：

1. 平行排水路第一期治理工程：平行排水路抽水站興建(18CMS，3CMS*6 臺)。本工程改善淹水面積 50 公頃。
2. 錦眾橋改建工程：錦眾橋配合平行排水路拓寬改建以保持通洪斷面需求。
3. 新寮溪排水第一期治理工程：興建堤防(1305*2 公尺)、六座潛壩及囚砂區興建。本工程改善淹水面積 15 公頃。
4. 打那岸排水及周邊聚落防護第一期治理工程：河道拓寬興建堤防(700*2 公尺)、一座橋樑配合河道拓寬改建、打那岸周邊排水整治(1300 公尺)及興建 1 座 2CMS 小型抽水站、村落防護工程(含 2cms 閘門式抽水站 1 座)、護岸加高(1020*2 公尺)。本工程改善淹水面積 30 公頃。
5. 北富八仙排水第一期治理工程：明渠段排水拓寬興建(840*2 公尺)、分流箱涵興建 382 公尺(含穿越鐵路工程)、相關排水溝配合改建 52 公尺、二座便橋配合河道拓寬改建。本工程改善淹水面積 14 公頃。
6. 得子口溪第八期治理工程：興建堤防(1000*2 公尺)，本工程改善淹水面積 45 公頃。
7. 新寮溪排水第二期治理工程：河道截彎取直拓寬(1230*2 公尺)、二座橋樑配合河道拓寬改建。本工程改善淹水面積 30 公頃。
8. 新寮溪排水上游延伸段工程：興建堤防 1100(左岸 700 公尺、右岸 401 公尺)公尺，本工程改善淹水面積 15 公頃。

(二) 應急工程：

1. 美福排水下游段護岸應急工程：護岸工程 760m。本工程改善淹水面積約 55 公頃。
2. 蘇澳溪堤防整建應急工程：護岸工程加高 900m 及護岸新建 600m。本工程改善淹水面積約 92 公頃。
3. 十三股大排護岸應急工程及十三股排水閘門新建應急工

程：護岸工程加高 1800m 及入流閘門新建共計 28 座。本工程改善淹水面積約 289 公頃。

4. 北側溝閘門及渠道改善應急工程：閘門新建 1 座及護岸工程加固 500m。本工程改善淹水面積約 20 公頃。

五、其他事項

查核人員：工程事務組：陳毓嶸

會計室：陳文信

土地管理組：蔡佳燕

河川海岸組：廖志勝、朱文雀

第一河川局：林晉榮

查核日期：101 年 3 月 29 日